

甲年 常年期第五主日

【依五八7-10；格前二1-5；瑪五13-16】

這個主日是常年期第五主日。常年期主日的彌撒是全面紀念基督的整個奧蹟，也就是對基督的全部奧蹟作綜合性的慶祝。（參《禮儀年》第43號）其中又以基督的逾越奧蹟最為突出，因為此奧蹟又與主日的意義有一密切的關係。

我們基督徒就被召去是分享基督的逾越生命，並帶著如此的生命在慶祝基督逾越奧蹟的人。而在本主日的福音中（瑪五13-16），耶穌以「你們是地上的鹽……你們是世界的光」，來喚醒我們如何相稱地活出一位分享基督逾越生命的人的召叫。

本主日在第二篇讀經中（格前二1-5），聖保祿就是以他的生命向我們見證了基督的逾越奧蹟與基督徒作地上鹽和世界光的關係。他說：「在你們中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這被釘在十字架上的耶穌基督。」被釘在十字架上的基督向我們傳遞了慷慨之愛的訊息，祂的愛甚至讓祂獻出了自己的生命。祂就是作為鹽而使生命有味道，作為光使天主得見證的最佳榜樣。保祿跟隨耶穌，也成為地上的鹽和世界的光，經由保祿，這個光照耀到許多外邦人，在聖神的威力和祂的彰顯下，這些成了基督徒的外邦人也成了世界的光。

是的，基督徒的召叫是天主恩賜的貴重禮物，但同時也是個嚴格的要求一方面，基督徒的召叫是天主恩賜的貴重禮物，因為我們所接受的天主訓誨實在是有力並有效的。是的，基督信仰為我們指出了萬物的真正意義，並在生命的各種境遇中有效地引領著我們；它是照亮萬物的明燈，而我們接受了這個光，因此我們該當為此而感激上主。

但另一方面，耶穌也讓我們領會到從這個禮物而來的要求：「你們是地上的鹽，鹽若失了味，可用什麼使它再鹹呢？它再毫無用途，只好拋在外邊，任人踐踏罷了。」因此，我們該當是地上的鹽，而且該當有鹽的味道。

為做地上的鹽、為不失其鹽味，我們就該知道如何表達我們的信仰，而不與塵世貪圖個人享受、不惜一切尋求金錢、權力、控制他人的思維方式妥協。而就如鹽是用來保持食物免於腐敗，基督徒還要更進一步遵循主耶穌所教導的，於社會上扮演保護社會免於腐敗的角色。

是的，如同鹽是用來保持食物免於腐敗，基督徒也要能夠如同主耶穌所教導的，於社會上扮演鹽的角色，保護社會免於腐敗。因此，只要有基督徒存在，社會就應該有免於腐敗的力量。換言之，我們願意在我們生活的社會裡，擔負起純潔與乾淨的任務。早期在羅馬人的生活認知與習俗裡，他們認為鹽是萬物中最潔淨的；他們之所以如此認為，乃是鹽是從世界上最純淨的兩種東西—「太陽」與「海水」而來。所以，在他們的祭祀中，鹽是他們最先奉獻給神的祭物，以用來表示他們願意用潔淨之身奉獻給神。所以，當耶穌勸勉我們要作地上的鹽時，就是期勉我們，雖然處身於充滿誘惑的現實世界裡，卻不能對主耶穌的要求打折扣；反而更應該保護自己，不沾染世俗的敗壞，且更進一步，還要影響這個世界，防止腐敗，求得潔淨。

除此之外，鹽的另一個功用就是「調味」。我們都吃過忘了放鹽或故意不加鹽的食物，那種食之無味的感覺，總會讓我們失去吃的樂趣。我們或許也都看過烹飪比賽的電視節目，在看這些類似的節目時，我最喜歡看那些評審委員在品嚐一道道精心調理、具色香味俱全的料理之後，臉上所流露出的那股滿足的表情。尤其是當他品嚐到一道非常可口的料理作品時，那股陶醉的神情，往往讓觀眾口水直流，恨不得自己就是品嚐食物的人。是的，有添加鹽味的食物，尤其是加得恰到好處時，更是增添食物的口感與價值，不僅使人興起吃它的慾望，甚至不惜付出某種程度的代價去得到它。基督信仰也是如此，它所要帶給人的正是充滿樂趣與活力的人生。

主耶穌的另一個教導是要我們能成為世上的光：「你們是世界的光；建在山上的城，是不能隱藏的。人點燈，並不是放在斗底下，而是放在燈檯上，照耀屋中所有的人。」所以，我們作為基督徒的，就有為基督信仰做見證的義務，見證我們的信仰、我們的希望和我們的愛德。如果我們這樣做了，我們就是世界的光。相反，如果我們隱藏我們的信仰，如果我們不敢表達我們的希望，如果我們放棄愛的生活，隱藏我們所接受的光，那麼就枉費我們基督徒的身分。

因此，不管是成為鹽或成為光，耶穌在這裡讓我們看見一個鮮明的對比：一方面是基督徒，另一方面是世界。基督徒與這個世界有所不同，就像有味道與沒有味道、光明與黑暗的分別。鹽若失去味道，就失去了特性，不能成為周圍環境不可或缺的東西。同樣，燈若點在斗底下，就不能照明，也就不能為四周黑暗的環境帶來光明，因此失去了它所擁有的特性。

事實上，我們教會和信仰的最大危機，並不在於我們所處環境複雜度，也不在於世俗的誘惑有多邪惡，卻是在於基督徒常常太急於與此世同化。我們急於把世界的做法和想法帶進教會和信仰當中；世界怎麼想、怎麼做，我們就跟著怎麼想、怎麼做。慢慢地，我們基督徒的信仰和價值觀逐漸淹沒在紅塵世海當中，不再與世界有何不同；到那時候，世界就不再覺得基

督徒像鹽、像光一樣不可或缺。實際而言，教會之所以吸引人，從來就不是因為教會與世界一樣，而是因為我們與世界有所不同。不同並不是表現怪異，卻是生命本質、價值觀的不同、生活原則的不同，根本的不同。這也是為什麼當耶穌講到鹽與光時，祂先為我們在山中聖訓中講了那與世俗價值觀截然不同的「真福八端」。我們的生命一旦被這信仰改變，生活中就自然能顯明出基督的光榮面貌，成為鹽與光。

因此，我們該當領悟到基督對我們做光成鹽的召叫，並且在每天的生活中積極有效地去接納這份召叫的禮物。耶穌將鹽通傳給我們，使我們的生命有味道；祂將光通傳給我們，當我們處在人生的困境、挫折和疑惑的時刻時，能找到正確的道路；祂不僅邀請我們自己接受這些禮物，也要將它們化為行動，慷慨地帶給他人。

要讓鹽和光發揮作用，那麼信仰就要轉化成行動，而這正是本主日讀經一依撒意亞先知書的教導：「解除那不公正的鎖鍊和軛的繩索，釋放受壓迫的人，破壞所有的軛；把食物分給飢餓的人，把無地容身的貧窮人領到你家中，看見赤身露體的人給他衣服穿，不要輕視你的骨肉同胞。」這些動人又動心的話語正是回應了今天福音中耶穌的教導。

成為地上的鹽，世界的光；讓鹽調味，讓光照耀吧！阿們。